

滕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滕政办发〔2018〕11号

滕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年 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滕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

《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年活动实施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滕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2月14日

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年活动实施方案

为扎实开展遏制重特大事故试点工作，进一步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夯实安全生产基层基础工作，着力构建安全生产长效机制，从源头上防范和遏制各类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市政府决定开展全市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年活动。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弘扬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思想，以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为核心，以提高企业本质安全水平为目的，以严格执法检查为手段，推动企业强化主体责任意识和法治意识，全面落实安全生产各项工作措施，建立自我约束、持续改进的安全生产长效机制，从源头上防范和遏制各类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

二、工作目标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以坚决杜绝较大以上事故、减少一般事故为目标，推动企业认真履行法定职责和义务，切实做到安全责任到位、安全投入到位、安全培训到位、安全管理到位、应急救援到位，为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打下坚实基础。

三、活动内容

企业要认真按照《安全生产法》《职业病防治法》《山东省

《安全生产条例》和《山东省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规定》等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突出重点，抓住关键，强化措施，不断提升自主管理能力和本质安全水平。

（一）建立健全安全生产层级责任制。企业主要负责人是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要建立健全本单位安全生产层级责任制。安全生产责任制应涵盖全体人员、全部岗位和全部生产经营建设活动，明确从主要负责人及其他分管负责人、各部门负责人到一线从业人员（含劳务派遣人员、实习学生等）的安全生产责任、考核标准及奖惩措施，并细化制定全员安全生产责任清单，严格责任清单公示、教育培训和考核管理，形成“层层负责、人人有责、各负其责”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高危行业企业要强化安全管理力量，加强领导班子建设，严格从业人员准入关，健全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按规定配齐安全管理人员和注册安全工程师，依法设立安全总监。国有企业要积极发挥安全生产工作示范作用，带头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二）着力构建安全生产双重预防机制。企业要进一步做好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体系建设，按照确定的风险评价方法和原则，积极发动全体员工参与风险点排查、辨识，全面开展风险评估和危害辨识，排查确认风险点，确定风险等级，逐一制定管控措施，明确管控层级，列出风险管控清单，落实具体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做到“一企一册”“一点一策”。要严格落实岗位巡检、班组日检、车间周检、厂级

月检、重要时段节假日检查、复工复产前检查等制度，明确各类检查的频次、重点和内容，强化隐患排查治理实效。2018年年底，全市高危行业和规模以上企业要建立规范有效的双重预防体系，全面推广使用“企业隐患自查自改信息系统”，实现企业风险自辨自控、隐患自查自治，事故预防工作取得明显成效。

（三）持续加大安全生产投入。企业要依据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规定，按照“企业提取、政府监管、确保需要、规范使用”的原则和标准，足额提取安全费用，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企业或项目安全生产条件。要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制度，明确提取和使用的程序、职责及权限。要加强安全生产费用管理，编制年度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计划，纳入企业财务预算。要对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专户核算，按规定范围安排使用，不得挤占、挪用。

（四）健全落实全岗位安全操作规程。企业要建立健全符合行业特点和自身实际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明确各个岗位的安全要求，建立起覆盖所有生产环节和岗位的安全操作规程，并细化到每个车间、每个班组、每个岗位、每个员工，员工要熟练掌握、会背会用，企业要定期测考。要严格操作规程的审核、批准和实施，对工艺变更、设备变更的要及时进行修订。要扎实开展安全标准化创建，实现岗位达标。要推行员工岗前安全

检查和“手指口述”岗前安全确认，不断提高从业人员安全素质和安全操作技能，坚决杜绝违章指挥、违规作业和违反劳动纪律的“三违”行为。

（五）切实强化全员安全生产教育培训。企业要科学制定年度安全培训计划，明确培训人员、内容、课时、考试等要求。要严格落实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考核合格和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制度，“三项岗位”人员持证率达到 100%。要认真组织实施“三级”安全教育培训，突出抓好农民工的安全培训，对新员工、转岗、复岗员工和临时工等人员要做到随时培训，培训不合格不得上岗，每年至少开展 1 次全员安全培训。要加强企业全员应急知识、应急技能等培训，增强员工的应急意识和自救互救、避险能力。要建立健全安全培训档案，如实记录培训的时间、内容、课时、授课教师、参加人员以及考核结果，考核要有针对性，采取口头考核的要有影像资料，实现“一人一档”。对发生人员死亡事故负有责任的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员，要在事故调查处理报告批复后 2 个月内重新参加安全培训考试。

（六）严格危险性作业现场安全管理。企业要建立健全危险性作业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并在一线车间、岗位公示，提醒一线员工按规程操作。要加强对有限空间、起重吊装、临时用电、抽堵盲板、检维修、开停车、动火、动土、爆破、高处作业等危险性作业的安全管理，作业前制定作业方案，

实行危险性作业审批制度，执行票证管理，明确危险性作业人员资格和权限以及监护人的职责，加强危险性作业安全教育培训，进行作业前安全技术交底，配备齐全危险性作业必备的器材装备，编制并演练相应的应急预案。高危行业企业要规范和落实领导作业现场带班制度，制定现场带班计划，并严格组织实施。

（七）建立健全外包施工安全管理制度。企业不得将生产经营项目、场所、设备发包或出租给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或者相应资质的单位和个人。要建立健全外包施工安全管理制度，严格审查承包单位和人员资质资格和是否具备安全条件，严把准入关。要与承包单位签订施工合同或安全管理协议，明确双方安全管理权利义务，建立外包队伍人员管理档案，保持施工队伍的稳定性和施工人员的专业化。要加强施工过程的安全管理，监督施工方安全组织机构或人员是否配备到位，安全管理制度是否严格执行，安全防范措施是否认真落实等。

（八）全面落实职业病防治主体责任。企业要严格落实职业病预防和控制措施，严格执行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规定；依法设置职业健康管理机构，配备专兼职职业健康管理人員；制定完善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健全完善职业卫生管理档案资料。企业主要负责人、职业健康管理人員及从业人员要按照有关规定接受职业卫生培训考核。要严格落实职业病危害告知、定期检测、个体防护和职业健康检查等

制度措施，每年进行 1 次职业危害因素检测和日常职业危害监测，每 3 年进行 1 次职业危害现状评价，并按照规定做好职业病危害申报与告知以及上岗前、在岗期间、离岗前的体检。煤矿、非煤矿山、金属冶炼、石棉采选、石英砂加工、水泥、陶瓷、耐火材料等企业要严格落实粉尘、化学毒物治理措施，确保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的浓度或者强度符合国家职业卫生标准。

（九）严格落实工伤保险和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制度。企业应当依法参加工伤保险，为从业人员缴纳保险费。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交通运输、建筑施工、民用爆炸物品、金属冶炼、渔业生产等高危行业领域企业，要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年内全部购买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化工和其他行业企业要全面推广。承保单位要提高保险服务质量，健全完善安保互动机制，切实发挥保险机构参与企业风险评估诊断、教育培训、隐患排查等作用，构建起保险机构与企业的利益共同体。

（十）积极创新安全管理模式。企业要积极采取购买安全服务方式，主动聘请有资质的安全中介服务机构，定期开展“专家查隐患”活动，建立以安全生产专业人员为主导的隐患排查整改效果评价制度，确保隐患排查治理到位。高危行业企业要积极推动专业维保服务，探索将关键环节、高风险作业场所、高风险作业活动、电气电路、专业设备等实施技术服务外包。中小微企业要积极采取订单式、协作式，购买运用安全生产管

理和技术服务，解决“无人管、不会管、管不好”等问题。要加强安全文化建设，积极开展创建安全文化示范企业、安全优秀班组、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等活动。

（十一）加快安全生产科技研发。企业要加强技术保障力量建设，尤其是高危行业企业要强化技术管理机构安全职能，建立健全以企业技术负责人为首的生产技术管理体系，强化企业主要技术负责人技术决策和指挥权。要加快先进适用技术装备升级换代速度，通过采用先进的生产技术、装备和工艺，消除大系统隐患、隐蔽性致灾因素和工艺工序缺陷。煤矿、非煤矿山和危险化学品等高危行业企业要加快推进“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机器人作业”科技强安工程，加快淘汰落后工艺、设备、技术和材料，切实提高防范事故能力。加快推进远程自动控制系统、重大危险源精准监控、科学应急救援指挥系统建设，达到本质安全企业要求。

（十二）不断提升应急处置能力。企业要明确应急救援组织，明确或指定应急管理机构，明确专职或兼职救援队伍人员组成。非煤矿山和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带储存设施的）、储存等企业不具备建立专职应急救援队伍的，应与区域内的专职应急救援队伍签订应急救援服务协议。要认真开展风险评估和应急资源调查，依据《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自主编制科学、实用、操作性强的应急救援综合预案、专项预案和现场处置方案，并按规定进行修订、评审、

备案，提高预案的适用性。企业年内至少组织一次综合应急预案演练或专项应急预案演练，年内至少对每项现场处置方案组织两次以上演练。演练要有计划、方案、影像资料、演练评估总结等，并结合评估结果对预案进行修订。企业应配备救援所必需的应急救援装备器材，建立管理台帐，定期维护保养，现场员工应对装备器材熟练操作使用。企业专兼职应急救援队伍在加强应急技能培训的同时，应加强体能训练，训练要有计划、有场所、有考评，队员应按照职能分工熟练操作使用相应的应急装备器材，不断提升应急救援队伍的综合能力。

四、方法步骤

（一）动员部署阶段（2018年3月10日前）。各级各部门和各企业要结合实际，制定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细化工作步骤、工作措施、时间进度，并进行专题动员部署。各镇街、有关部门于2月底前将实施方案报送市安委会办公室，并于3月10日前作出专门部署。

（二）工作落实阶段（2018年3月10日—12月10日）。各企业要认真对照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规定的内容和方案要求，全面开展自查自纠，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持续改进、不断提升。各级各有关部门单位要按照制定的实施方案，精心组织，每季度至少对本辖区、本行业领域活动开展情况进行1次专项检查，督促企业抓好落实。

（三）总结考核阶段（2018年12月11日—31日）。各级

各部门各单位要认真做好活动的总结工作，于 12 月 10 日前将活动开展情况报送市安委会办公室。市安委会办公室要加强督导检查，实行月调度、季通报制度，将活动组织开展情况纳入年度安全生产目标责任考核的重要内容。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严格落实安全监管责任。开展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年活动，是今年全市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举措。各级各部门单位要高度重视，明确目标任务，层层落实责任，确保活动扎实深入开展。各级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要认真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和“谁主管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的原则，认真履行监管职责。市安委会 12 个专业委员会要牵头负责，各职能部门要各司其职、密切配合，形成工作合力，推动活动的顺利实施。

（二）加强源头管控，严格安全生产准入。各级各部门各单位要严格重点行业领域安全准入，强化生产工艺技术设备材料安全准入管理，加强从业人员安全素质准入管理，切实把好安全生产源头关、准入关。对取消、下放、移交的行政许可事项，要加强事中事后安全监管。要督促企业严格执行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三同时”制度。大力推进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实现岗位达标、专业达标、企业达标。要进一步完善政策措施，加大重点行业领域转型升级力度，支持和引导企业淘汰

不符合安全生产条件的落后产能。

（三）加强宣传教育，提升企业安全责任意识。各级各部门各单位要采取多种形式，大力宣传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的意义和要求，引导企业履行主体责任。要组织开展对企业主要负责人专题培训和警示教育，增强安全生产法治意识，提高依法履责的主动性和自觉性。要督促指导企业深入开展全员安全教育和岗位安全操作规程培训，着力提高从业人员遵章守规意识。要扎实开展“安全生产月”“查保促”“家人叮咛促安全”等活动，营造良好安全氛围。

（四）加强监管执法，严厉打击违法行为。各级各部门各单位要建立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一体化监管体制，扎实开展以“查风险、除隐患、防事故”为重点的安全生产综合整治行动，按照“专家查隐患、执法促整改”要求，采取集中执法、异地执法、交叉执法、“双随机”等方式，加大执法检查力度，严厉打击各类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要坚持问题导向，对未按要求开展自查自纠或问题突出的企业，要纳入重点监管名单，铁腕整治，严厉惩处。要严格重大隐患挂牌督办制度，对重大隐患整改不到位的企业依法采取停产停业、停止施工、停止供电和查封扣押等强制措施，依法给予经济处罚，对构成犯罪的要移交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五）加强督导检查，严格安全生产责任追究。各级各部门各单位要围绕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深入一线，深入

企业，加强调查研究，注重发现带有普遍性、倾向性的问题，研究提出解决措施。要及时总结、推广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的先进经验，发挥好示范引领作用。对工作消极应付、主体责任不落实的企业，要依法责令停产整顿，对整改不到位、导致发生事故的，要从严从重处理。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纪委办公室，市法院，市检察院，市人武部。

滕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2月11日印发
